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王歆茹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605
電子信箱：xinru24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參字第11501261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680413_11524P009130_1150126159_115D2041315-01.docx、3680413_11524P009130_1150126159_115D2041316-01.pdf)

裝

主旨：轉知桃園市政府「桃園市115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新任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線

二、有意參加遴選作業者，請詳閱旨揭簡章之規定，並於115年6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止，備妥各項規定文件，親送（或委託申請）至桃園市政府（教育局高級中等教育科）提出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

三、隨文檢附旨揭作業簡章1份，另亦可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網站（http://www.tyc.edu.tw/）「訊息公告」—「最新消息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學前暨選聘科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6/16 14:01:14

人事室　115/06/22
1150102990